

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大型交通建設及單車網絡發展工作小組
二零一八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職銜

黃冰芬女士(召集人)	區議會議員
容溟舟先生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副主席
招文亮先生	區議會議員
李永成先生	”
董健莉女士	”
王虎生先生	”
黃宇翰先生	”
張嘉裕先生	工作小組成員
何樹忠先生	”
張敏賢女士(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員(區議會)1

列席者

職銜

陳嘉誠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區議會)5
-------	-------------------

應邀出席者

職銜

Mr. CHENG Ching-lam, C&A (HK) Consulting Ltd. Ching	Assistant Engineer
--	--------------------

陳國華先生	C&A (HK) Consulting Ltd. Project Manager
-------	---

未克出席者

	<u>職 銜</u>	
龐愛蘭女士, BBS, JP	區 議 會 議 員	(已請假)
林松茵女士	”	(”)
馮雨田先生	工 作 小 組 成 員	(未有請假)
李英杰女士	”	(”)

工作小組成員請假申請

召集人表示，沙田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接獲下列三位成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林松茵女士	工 作 原 因
龐愛蘭女士, BBS, JP	”

2.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成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3.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討論事項

沙田區車輛泊位設施研究

4. C & A (HK) Consulting Ltd (研究機構) 獲邀出席工作小組會議，研究機構代表向工作小組報告第二階段分析及建議報告初稿。
5. 招文亮先生多謝研究機構接納小組成員的意見，就每個違泊黑點提供建議，研究方向正確。另外，他認為建議部份可加強與第一階的研究結果的聯繫，例如因應某位置的違泊數字而建議在該位置增加合法泊位或多層停車場。運用之前的調查數據，帶出更具體的建議。然後，可於地圖上標示建議興建停車場的具體位置和列出車位的數量，以及

加插多層機械泊車設施的圖片，深入講解其佔地和運用等。

6. 張嘉裕先生指出報告內的建議可按優先次序列出，如先增加路邊車位設施，下一步再興建多層停車場。
7. 王虎生先生認為研究機構應該清晰及深入地提出建議，例如：要求警方加強執法，先要了解警方現有對違例泊車的執法指引是以不阻塞道路為原則，阻嚇性較低。故此，研究機構可建議警方如何修改執法指引和建議提高罰款的程度以提高阻嚇性。他指出研究機構可建議清晰的方法減少街邊違泊的情況，研究機構亦需要建議商場提供消費泊車優惠的方法，以吸引駕駛者多使用商場停車場。
8. 黃宇翰先生指出報告中與私人停車場及大廈商討停車場收費的建議不實在，因為他們一般已有既定的商業考慮，未必想外來人士使用停車場。
9. 容溟舟先生指出報告的建議需要具前瞻性，考慮五個研究地點的未來發展，包括：
 - 1.大圍：綜合市政大樓
 - 2.馬鞍山：社福設施大樓
 - 3.黃竹洋街：駿洋邨
 - 4.石門：傑志足球中心
 - 5.恆泰路：欣安邨二期及馬鞍山南北路段的新居屋同時報告需要中期措施的建議，以配合以上地點的未來發展。例如有部份路段將因應發展計劃有所改動，建議應詢問地政署或相關部門取得更多資料，了解後再深化建議。此外，建議研究機構列明所需車位數量及具體增設車位的地方才能解決現況。
10. 召集人指出報告中可分為適用於所有位置的整體建議及個別位置建議。例如：香港行車易軟硬件的建議可放於整體建議中。另外，她建議增加機械式停車場的資料包括一般

使用的位置、需要佔用的空間、在香港設置的可行性及圖片參考等。此外，她指出鞍耀街石門油站至綠在沙田的一帶並不適合設立路旁咪錶位，因為上述位置是停車場出入口，車流量大，加上土木工程拓展署亦將會在安心街進行道路擴闊工程，建議研究機構應重新考慮有關建議是否可行。

11. 李永成先生指出報告的問題成因部分要再仔細深入地分析。此外，他認為報告要指出具體設立停車場的位置，包括了解現時車位的供需比例，從而指出需要增加的數量，配合該研究地點的地形特性和地積比率，再深入建議。例如有些研究地點是否適合興建地下停車場，以應付龐大的需求量。另外，有關修改規劃標準與準則的建議，認為研究機構可提供合理及具體的修改數字，讓有關政府部門可採納其意見。
12. 容溟舟先生向研究機構提供了一份有關火炭區道路改道的TIA評估報告資料，報告指出有關建議會為交通流量帶來的影響，希望研究機構能加以善用豐富報告內容。就有關修改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方向建議亦認同李永成先生所指需要研究機構提供檢視方法去改善車位不足問題。同時他建議地政署和運輸署配合在未來待批落成的私人建築物及政府項目上，需參考報告中所欠缺車位的資料，增加合適類型和數量的車位。例如若將來馬鞍山興建商場，會因應報告結果建議在地契條文上增設通宵泊車位。另外，建議研究機構就全港的車輛及道路增長比率等資料方向研究沙田區車位不足及違泊問題的外來成因。
13. 李永成先生強調希望研究機構建議令有關修改規劃標準與準則有進步從而達至目的。
14. C & A (HK) Consulting Ltd 備悉及跟進上述建議，並承諾會將有關建議放於報告中。

15. 召集人建議研究機構於 11 月 19 日提交已修訂的報告初稿，並以傳閱文件形式供工作小組成員考慮通過。若獲得通過，有關文件將提交至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於本年十二月十三日會議上考慮通過。

(會後註：*C & A (HK) Consulting Ltd* 已將工作小組成員的修訂建議放於報告初稿中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廿八日以傳閱形式通過報告初稿及在十二月十三日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上備悉議員意見)

下次會議日期

16. 召集人表示下次會議日期待定，是次會議於下午十二時正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13/35/45/18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